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图书馆学概论

【修订二版】

吴慰慈 董 焱 / 编著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十一五”规划高等学校核心课程教材

图书馆学概论

(修订二版)

吴慰慈 董 焱 编著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图书馆学概论/吴慰慈编著.—2 版(修订本).—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7

ISBN 978-7-5013-3642-5

I. 图… II. 吴… III. 图书馆学 - 概论 IV. G25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90381 号

书名 图书馆学概论(修订二版)

著者 吴慰慈 董焱 编著

出版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100034 北京市西城区文津街 7 号)

发行 010-66139745 66151313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传真) 66126156(门市部)

E-mail cbs@nlc.gov.cn(投稿) btsfb@nlc.gov.cn(邮购)

Website www.nlcpres.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兴华昌盛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 12.125

版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320 千字

书号 ISBN 978-7-5013-3642-5/G · 769

定价 35.00 元

绪论

图书馆，是社会知识、信息保存与传递、扩散的重要机构之一。图书馆已经存在了数千年，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络在全球的日益普及，人类社会的信息交流渠道不断增加，图书馆作为社会信息交流中心的地位被削弱。有观点认为图书馆将在信息社会中消失，但同时也有意见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图书馆不仅会存在，而且还会在网络时代中扮演相当重要的角色。“生存还是消亡”这个哈姆雷特式的问题，需要作出回答。

我们认为，人类社会与文明的进一步发展，是建立在对人类既有的科学技术、文化、经济等成果继承基础之上的，没有继承，就谈不上发展，而图书馆正是这样一种人类文明在时间和空间中得到传承的不可或缺的中介性机构。图书馆通过收集、整理和保存文献信息，实现思想、知识、信息的交流，从而提高社会成员的文化教育水平，提高社会的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与社会进步，在人类历史和信息交流史上曾发挥过极其重要的作用。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信息成为社会发展最重要的资源，知识管理、信息资源管理具有重要的意义，作为社会信息资源管理机制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的图书馆将继续发挥其不可替代的作用。因而，图书馆将在信息社会中长期存在并为社会信息资源管理作出巨大贡献。

对于图书馆事业发展来讲，建设一支思想道德修养良好、业务技术水平精良、综合素质过硬的图书馆专业技术队伍，是图书馆发挥其社会功能并在社会中长期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而图书馆专业技术队伍的建设，需要通过多个层次、各种形式的社会图书馆学教育体系来实现。在整个社会图书馆学教育体系中，高等院校图书馆学

专业是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我国，由高校图书馆学专业培养的各级各类专业人员，成为各地区各类型图书馆专业队伍的骨干力量。

在高等教育课程体系中，各专业通常都要设置本专业的入门基础课，对初次接触本专业的学习者提供专业启蒙教育，使学习者在学习之初便能够从整体上较为全面地认识本专业的知识体系和课程构成。对于图书馆学专业来说，这一任务是由《图书馆学概论》来承担的。

在原国家教委1998年颁布的新的本科专业目录中，将图书馆学专业归入管理科学类下。这一变化反映了人们对图书馆工作认识的深化，说明人们已充分认识到在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今天，图书馆工作所具有的实践性和应用性的特点。由这个特点所决定，为适应信息社会对于文献信息工作的要求，图书馆学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更多地开设了信息检索技术、计算机技术等应用类课程和工具性课程；当今社会要求学生拓宽专业口径，使学生在大学阶段所学习的知识涉及多种学科领域；网络等信息传播手段的日益丰富使学生获取信息的途径多样化。上述因素造成学生在学习中所吸收的知识广泛分散，在系统化地接受图书馆学专业知识和方法方面相对薄弱。为使学生能够较早地建立一个较为系统的图书馆学的知识结构体系，使其在今后的学习中能够从繁杂的信息中筛选适用的专业信息，更有效地学习专业知识和技能，必须从学习初期便有目的地对其加以引导。

《图书馆学概论》不仅担负专业启蒙教育的任务，作为图书馆学专业的一门基础理论课程，它同时应当以研究图书馆学的基础理论作为自己的核心内容。图书馆学是研究图书馆事业及其相关因素的科学。图书馆学的发展，从根本上讲是理论的发展与创新。当代图书馆学的发展趋势是基础理论和应用研究两个方面并重，本课程主要是侧重于图书馆学的基本理论，而应用研究则是由本专业的其他课程加以解决。《图书馆学概论》课程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全面认识当代图书馆学的基本问题，系统地掌握图书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

绪 论

本知识；向学生提供国内外图书馆学基础理论和应用研究方面的研究情况，以及图书馆事业宏观发展状况；开拓学生的视野，树立专业意识，为学习图书馆学专业其他课程奠定初步基础；要对学生加强智能培养，提供科学的研究方法指导，培养他们独立学习的能力和科学的研究能力。

然而，这门课程不应当成为图书馆学各个专门部分的简要入门，也不应当停留在对图书馆工作过程的描述上，它应当是对现代图书馆学理论与图书馆实践各种综合性问题的总体把握。

插图目录

图 1 图书馆学的体系结构	19
图 2 21 世纪图书馆学核心主题领域及主要研究内容	49
图 3 信息结构的一般等级划分	57
图 4 图书馆的中介性	76
图 5 图书馆的社会职能	79
图 6 我国图书馆事业的结构	140
图 7 图书馆结构与功能框图	174
图 8 图书馆自动化集成管理系统结构示意图	203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图书馆学：对象、体系与内容	1
第一节 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图书馆学的体系结构	13
第三节 图书馆学的研究内容	19
第二章 图书馆学：性质、方法与趋势	26
第一节 图书馆学的学科性质	26
第二节 图书馆学的相关学科	32
第三节 图书馆学的研究方法	39
第四节 图书馆学的发展趋势	44
第三章 图书馆及其社会职能	52
第一节 图书馆的概念	52
第二节 图书馆的起源与发展	60
第三节 图书馆的属性	70
第四节 图书馆的社会职能	78
第五节 图书馆与现代社会	88
第四章 图书馆的类型	99
第一节 图书馆类型划分的意义及标准	99
第二节 国家图书馆	103
第三节 公共图书馆	105
第四节 科学、专业图书馆和信息中心	111
第五节 高等学校图书馆	114
第六节 其他类型图书馆	120

第五章 图书馆事业	129
第一节 图书馆事业建设的原则	129
第二节 我国图书馆事业建设的成就	133
第三节 我国图书馆事业的结构	139
第四节 馆际合作与资源共享	143
第五节 图书馆网	152
第六节 图书馆业务辅导工作	161
第七节 图书馆法	168
第六章 图书馆微观工作体系	174
第一节 图书馆的微观结构	174
第二节 文献资源建设	175
第三节 用户服务工作	184
第四节 信息环境下图书馆服务的拓展	188
第五节 图书馆信息产品商品化	190
第六节 图书馆自动化	194
第七章 图书馆管理原理	205
第一节 图书馆管理的含义、对象和特征	205
第二节 图书馆管理的意义和原则	211
第三节 图书馆管理的内容	213
第八章 图书馆管理实务	219
第一节 图书馆工作组织	219
第二节 图书馆规章制度	222
第三节 图书馆岗位责任制和目标管理	226
第四节 图书馆管理体制	228
第五节 图书馆统计	231
第六节 图书馆工作评价与图书馆评估	236
第七节 图书馆工作标准化	241
第八节 图书馆管理改革与创新	247

第九章 电子图书馆、数字图书馆与虚拟图书馆	257
第一节 电子图书馆	258
第二节 数字图书馆	263
第三节 虚拟图书馆	278
第十章 复合图书馆	285
第一节 复合图书馆概念的提出和发展	285
第二节 复合图书馆建设的范例——英国复合图书馆原型	290
第三节 复合图书馆的特征	294
第四节 复合图书馆的建设思路	298
第十一章 图书馆现代化与电子版权问题	303
第一节 图书馆馆藏文献数字化工作	303
第二节 图书馆 2.0 技术及其应用	316
第三节 图书馆现代化中的电子版权问题	321
结语 网络环境下图书馆的发展方向	357
附录一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共图书馆宣言(1994)	368
附录二 全民教育中的中小学图书馆(国际图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小学图书馆宣言)	371
后 记	375

第一章 图书馆学：对象、体系与内容

什么是图书馆学？我们认为：图书馆学是研究图书馆事业及其相关因素的科学。

“图书馆学”的定义，即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问题，以及图书馆学的学科体系问题，是图书馆学理论研究中的基本问题。自近代图书馆学形成以来，对这些基本问题的研究和争鸣始终没有停止过，人们的认识在不断深化。对这些基本问题的研究及其成果，反映着图书馆学的发展过程，标志着它的理论水平，也关系着它在整个科学体系中的地位。

在第一、第二章中，我们将分别就图书馆学的基本理论问题，包括：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国内外图书馆学理论研究，图书馆学的内容及体系结构，图书馆学的研究任务，图书馆学的性质，图书馆学的相关学科，图书馆学的研究方法，图书馆学的发展趋势等问题，分别加以讨论。

第一节 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科学都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图书馆学也不例外。

许多人，包括图书馆界内和图书馆界外的人们，都毫不迟疑地断言：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馆工作。这似乎是不言自明的。然而，在事实上，从图书馆学诞生之日起，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就成为人们长期争论的一个问题，对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的争论从来没有停止过。据统计，国内外有关这一问题的不同观点有数十种之多，而且新的提法还在不断地出现。这表明，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

并非不证自明和一成不变。究其原因，概括起来主要有两个：一是图书馆学所研究的主要对象——图书馆现象本身处在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在人类文明发展的不同阶段，图书馆表现为不同的形态，在信息时代它又将呈现与以前完全不同的形态，图书馆的发展无止境，人们对于它的认识也是发展变化着的；二是由于图书馆现象的复杂性，研究者因各人所站角度、所用方法的不同，所观察对象的范围有差异，也会造成结论的差异。

可见，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问题，是图书馆学最基本的基本理论问题之一。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馆学理论研究的出发点。对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认识的不同，导致在历史上形成了不同的图书馆学理论体系。弄清楚这个问题，对于深入揭示图书馆学的实质，推动学科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那么，人们对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怎样认识的呢？

一、图书馆学研究的微观对象和宏观对象

总的说来，对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的意见分歧，主要集中于图书馆学研究的微观对象与宏观对象问题上，即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微观对象，还是宏观对象。

所谓微观对象，是指图书馆的各个组成要素，及作为其工作对象的知识、信息等；所谓宏观对象，是指图书馆系统、图书馆事业、图书馆与环境的关系。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应当包括微观与宏观两个方面。因为，任何宏观客体都是由种种微观客体组成的体系。宏观体系即整体，微观客体是其部分，只有采取分析的方法研究微观组成的状况，才能够透彻地了解作为整体的宏观系统；另一方面，事物的宏观性质和功能并不等于它的微观成分的性质和功能的简单相加的和，整体系统的功能要大于其组成部分的功能之和。作为整体的宏观体系是由许多部分的微观客体组成的，它又具有各个部分本身所不具有的整体性。许多宏观属性可以从微观机制上得到说明，但不可忽略宏观属性终究是作为整个系统所具有的特点。所以，对

于图书馆的微观探索和宏观考察相辅相成，共同构成图书馆学的研究体系。

我们既要看到微观探索是宏观探索的基础，又要看到微观探索不能完全替代宏观考察，其中，宏观研究对于微观研究具有指导作用。没有宏观研究对图书馆工作及图书馆事业发展内在机制的正确把握，图书馆学的微观研究就有可能陷于技术至上、轻视理论的误区，有可能成为现象的堆砌和繁琐的考证；同时，没有图书馆学宏观研究，也就很难对图书馆技术与事业的未来发展趋势作出准确的预测。因而，对图书馆学宏观体系的专门研究在任何时候都有其相对独立、重要的意义。对图书馆学宏观体系与内容的研究，是本书的一个重要任务。

二、图书馆学研究的角度与方法

考察中外图书馆学的研究历史，我们可以看到，人们对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的认识发生了这样几个方面的变化：

第一，由对个体图书馆的研究，发展到对群体图书馆的研究，即对图书馆事业的研究；

第二，由只研究图书馆本身，发展到研究与图书馆有关的知识、信息及其组织等问题；

第三，由孤立地去研究图书馆及其各个组成部分，发展到用整体的、联系的观点，从社会的、文化的、心理的、经济的、科学的观点去研究图书馆与社会、图书馆与文化、图书馆与人类信息交流的关系；

第四，由静止地看待图书馆，发展为将图书馆看成是一个“不断发展着的有机体”；

第五，由单纯地研究图书馆学的对象问题，发展到找寻图书馆学的理论基础；

第六，从近期图书馆学发展来看，信息技术对于图书馆发展与进步的决定作用越来越大，由于数字时代图书馆实践的影响，技术

因素广泛渗透并带动图书馆事业的全面变革，图书馆学从术语到学术规范都发生了变化，图书馆学研究也更加务实，同时也更加求新、求变。考察图书馆学的研究主题，可以发现，在几乎所有的理论和实践专题方面，都产生了新的理论、新的理念、新的概念、新的阐释、新的方法、新的技术。可以预计，今后，图书馆学的变革，将主要取决于信息技术的进展。

这些变化反映出人们对图书馆学研究对象认识的不断深化。

三、国内外关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的认识

“图书馆学”一词，最早由德国图书馆学家施莱廷格（Martin W. Schrettinger, 1772—1851）于 1807 年提出。这一概念的提出，标志着现代图书馆学的诞生。

在现代图书馆学发展过程中，关于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始终是理论图书馆学所关注的核心课题之一。

现在我们分阶段介绍国内外图书馆学史上具有代表性的关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的观点。

第一阶段，认为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馆的具体工作技术，或者是图书馆管理。代表性的观点有：

1. “整理说”。代表人物是施莱廷格。施莱廷格是现代图书馆学的奠基人。他在 1808 年出版的《试用图书馆学教科书大全》一书中，第一次自觉地设想了图书馆学的理论体系，论述了什么是图书馆、图书馆学研究对象、内容结构、图书馆学定义。他提出“图书馆学是符合图书馆目的的整理方面所必要的一切命题的总和”，并据此认为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馆整理”，其主要内容是图书的配备和目录的编制。施莱廷格的图书馆学思想，以“图书馆藏书整理”为中心，出发点和着眼点都是以技术方法为目标。“整理说”在我国也有着悠久的历史，20 世纪之前的古代及近代中国图书馆学思想史就是关于图书整理特别是目录学的历史。

2. “技术说”。1820 年，德国图书馆学家艾伯特（Friedrich

Adolf Ebert, 1791—1834) 在其著作《图书馆员的教育》中指出“图书馆学应研究图书馆工作中的实际技术”，图书馆学是“图书馆员执行图书馆工作任务时所需要的一切知识和技巧的总和”。丹麦人莫尔贝希 (Christian Moltbech, 1783—1857) 在 1829 年出版的《论公共图书馆》一书中，将艾伯特的图书馆学思想进一步系统化，这就是后来被西方图书馆史学家所称的艾伯特—莫尔贝希图书馆学体系。美国图书馆学家麦维尔·杜威 (Melvil Dewey, 1851—1931) 则在其所编制的《十进制图书分类法》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简称 DC 或 DDC, 亦译《杜威十进分类法》) 第一版导言中宣称，他不追求什么理论上的完整体系，而只是从实用的观点出发来设法解决实际问题。可以说，从 19 世纪 50 年代起，公共图书馆在英美等资本主义国家兴起，图书馆事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图书馆实践越来越需要图书馆学理论与技术方法的指导，特别是图书馆工作的一些主要环节，由于技术性强，需要总结实践经验，提升为理论，以指导实践。因此，此时的图书馆学从整体上看得到了较快发展，特别是技术性、实践性较强的分支学科；相对来说，图书馆学基础理论发展趋缓，或被忽视，或被有意加以歧视、排斥。如杜威所宣称：“在图书馆学研究领域内，无论在任何问题上，哲学上理论的正确性都应让位给实际的应用。”因此，人们把这种思想称为“实用派图书馆学”。

3. “管理说”。英国的帕尼兹 (Anthony Panizzi, 1797—1879) 和爱德华兹 (Edward Edwards, 1812—1886) 是这一学说的早期代表人物。帕尼兹是不列颠博物院图书馆馆长，他认为，不列颠图书馆应当收藏世界上一切语种的有用的珍贵图书，他不仅要求增加藏书量，而且重视藏书结构的系统性和科学性；他还促使议会同意拨给不列颠博物院图书馆固定的购书经费，并在著作权法中规定了出版社必须将出版物呈缴不列颠博物院的呈缴本制度。帕尼兹制定了著名的 91 条著录条例 (*Rules for the compilation of the catalogue of printed books in the Library of the British Museum*)，他强调必须有科学的著录

规则，目录一定要严格按照著录规则加以编制。帕尼兹重视图书的系统整理、妥善保管和充分利用，促进了图书馆员对于图书馆工作管理的研究与实践。爱德华兹是英国较早成立的曼彻斯特市公共图书馆的馆长，他积极开展采编、阅览、流通等各项工作，使该馆成为当时英国各地公共图书馆仿效的榜样，为英国公共图书馆的发展作出了独特的贡献。他在《图书馆纪要》（一译：《图书馆回顾》）中，分别对图书馆史、藏书、图书馆建筑、分类与目录、公共服务进行阐述，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其中的《图书馆管理》（1858）是《图书馆纪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早论述图书馆内部管理的著作。美国的图书馆管理学则更多的是现代管理理论在图书馆中的应用。我国现代图书馆事业发展初期（20世纪20—30年代），关于图书馆学研究对象问题的探讨中，占主流的也是有关图书馆管理的观点。

第二阶段，把图书馆视为整体系统来研究并考察其在社会环境中的功能。

始于20世纪20、30年代，下迄90年代。在此阶段，巴特勒（Pierce Butler, 1886—1953）、阮冈纳赞（S. R. Ranganathan, 1892—1972）、杜定友（1898—1967）等人开始将图书馆置于社会大系统中去考察。

1. “社会说”。美国著名图书馆学家、芝加哥大学图书馆学院教授巴特勒是试图将科学方法系统地引入图书馆学研究的第一人。巴特勒这样来定义图书和图书馆：“图书是保存人类记忆的社会机制，而图书馆则是将人类记忆移植于现在人们的意识中去的社会装置。”（Books are one social mechanism for preserving the racial memory and the library is one social apparatus for transferring this to the consciousness of living individuals.）

巴特勒把读书现象与图书馆的本质属性联系起来加以研究，发现了社会知识是以图书为媒介，通过人们的阅读行为进行传递交流的现象。此派观点认为，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与读书现象。

这种看法在西方国家的图书馆学界影响很大，人们普遍认为，巴特勒开拓了图书馆学对象研究的新领域。

1925年，中国的杜定友先生在《图书馆通论》中提出：“图书馆的功用，就是社会上一切人的记忆，实际上就是社会上一切人的公共脑子。一个人不能完全地记着一切，而图书馆可记忆并解答一切。”

2.“要素说”。1932年杜定友提出了“图书馆有书、人、法三个要素”的“要素说”；1934年，刘国钧先生在《图书馆学要旨》一书中提出了图书、人员、设备和方法的“四要素说”；1957年刘国钧在《什么是图书馆学》一文中又提出了读者、图书、领导与干部、工作方法、建筑与设备的“五要素说”。

要素说认为，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图书馆的组成要素。

表面看来，要素说探讨的是图书馆这一社会现象的组成要素，但实际目的却是探讨图书馆这一事物的整体发展机制。刘国钧在《什么是图书馆学》一文中指出：“图书馆学就是关于图书馆的科学，也就是研究图书馆事业的性质和规律及其各个组成要素性质和规律的科学。”

3.“知识社会学”。由德国卡尔斯泰特（P. Karstedt）提出。卡尔斯泰特在1954年出版的《图书馆社会学》一书中认为，图书是客观精神的载体，图书馆则是客观精神得以传递的场所。图书馆是维持和继承社会精神的不可缺少的社会机构，担负着把社会精神移入作为社会形象载体的社会成员的职能，它所采用的手段是搜集、保存和传递社会精神客观化的图书。有了图书馆这样的社会机构，人类文化的创造和继承才有了可能。他认为，“客观精神”是知识社会学的研究对象，而“知识社会学”正是图书馆学的理论基础，“知识社会学”也是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

此外，从整体上研究图书馆现象的还有“印度图书馆学之父”阮冈纳赞。阮冈纳赞于1931年公开发表了《图书馆学的五定律》，作出“图书馆是一个生长着的有机体”的论断。（图书馆学五定律